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ボロ暴建社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alco.com.hk (**股份代號:328**)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Alc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宣佈,信永中和(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 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該辭任**」),此乃由於(i)本公司與信永中和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及(ii)董事會認為經過一段適當時期後輪換其核數師合乎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核數師的獨立性將有所提升。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百慕達法律並無規定辭任核數師須確認是否存在與其辭任有關而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債權人(「**債權人**」)垂注的任何情況。因此,信永中和並無發出有關確認函。

董事會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信永中和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該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經審核委員會作出推薦建議後,董事會進一步宣佈上會相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以填補信永中和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Alco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李錦秋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錦秋先生及何澤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凱勤先生、林至頴先生及鄧社堅先生。